

法律职业统一准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79/2021\\_2022\\_\\_E6\\_B3\\_95\\_E5\\_BE\\_8B\\_E8\\_81\\_8C\\_E4\\_c36\\_47966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79/2021_2022__E6_B3_95_E5_BE_8B_E8_81_8C_E4_c36_479665.htm) 首次国家司法考试报名工作已经结束。2002年2月7日，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就国家统一司法考试召开新闻发布会，司法部部长张福森、副部长刘?r，最高人民法院政治部主任苏泽林、最高人民检察院政治部主任王振川回答了记者的提问。张福森部长说，国家统一司法考试制度的实施是依法治国、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必然要求，是社会的进步，是法制的进步，是司法改革的一项重大举措。国家统一司法考试制度作为法律职业的统一准入制度，作为保障司法公正的一项基础性制度，关系到法律专门人才的培养、选拔方式的变革，关系到法律从业人员的职业化、同业化和精英化，有利于全面提高包括法官、检察官和律师在内的法律职业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标准，为建设高素质的司法队伍和律师队伍提供重要的制度保障。据刘飏副部长介绍，首次国家司法考试报名有3个特点：第一是人数多，截止3月31日，报名的人数达到了36.0347万人，有17个省超过了万人，山东、河南、广东3省超过了2万人；第二是中青年多，其中40岁以下的达93.81%；第二是人员构成涵盖了各行各业，其中法院、检察院和法律服务业的从业人员占三分之一；有相当数量的博士、硕士、双学位学历的人员报考，法律专业本科学历的也超过了四分之一。苏泽林主任于振川主任分别回答了记者的相关提问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